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TravelSky Technolog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696)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謹此通告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擬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於中國北京市順義區中國航信高科技產業園(總部大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批准本公司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酌情批准本公司的第三期H股股票增值權計劃(「該計劃」)，並授權董事會(a)根據該計劃及相關法律規定，於一特定期間及根據若干條件，授予本公司激勵對象股票增值權；(b)於本公司股權架構出現該計劃所述變動時對股票增值權的行權價格和數量作出相應的調整；(c)修訂該計劃，並於適用於該計劃的有效期內決定及制定任何與該計劃有關的任何事宜；及(d)向有關監管機構申請辦理審閱、註冊、備案、批准及同意程序；簽署、執行、修訂、終止及完成須呈交有關監管機構、組織及個別人士的文件；並作出所有就該計劃而言為必要、適當或有利的所有行為、事宜及事情；
2. 審議及批准有關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委任孫玉權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與第七屆董事會其他成員相同)，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以及趙曉航先生自臨時股東大會授出批准起終止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及

3. 審議及批准有關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委任曲光吉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與第七屆董事會其他成員相同)，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以及羅來君先生自臨時股東大會授出批准起終止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黃榮順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

附註：

1. 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的通函。
2. 為確定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內資股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事宜。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本公司的北京聯絡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順義區後沙峪鎮天北路中國航信高科技產業園A1樓805室(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的股份過戶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就H股股東而言)辦理登記手續。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內資股及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3.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以上代理人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代其投票。委任代理人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4. 委任代理人之委託書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召開時間24小時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的北京聯絡處(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的股份過戶處(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如屬聯名股東，若親身或由代理人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聯名股東多於一人，則僅接納排名較先的聯名股東親身或由代理人所作出的表決，其他聯名股東則無權表決。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東的排名次序而定。
6.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7. 本文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中國北京當地時間及日期。承董事會命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黃榮順先生(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趙曉航先生、席晟先生及羅來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澤洪先生、陳永德先生及徐宏志先生。